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rtex Global Limited

濠亮環球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8)

**有關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年報的
補充公告**

茲提述(i)濠亮環球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ii)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報(「年報」)。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本公告乃就提供年報的補充資料及所得款項用途的最新情況而作出。

* 僅供識別

業務進展及所得款項用途的最新情況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在聯交所GEM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0.1百萬港元，且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已動用約25.3百萬港元。直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明細載列如下：

| | 直至 二零二二年 四月三十日 的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概約) |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四月三十日止 年度的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概約) |
|------------------------|--|---|
| 升級生產設施 | 4.9 | 0.1 |
| — 提升LED裝飾燈系列的自動化水平及效率 | | |
| — 提升LED照明燈系列的產品質素及穩定程度 | | |
| 償還短期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 | — | — |
| 擴充產品組合及加強產品開發能力 | — | — |
| 增加銷售人手及拓展銷售渠道 | — | — |
| 一般營運資金 | — | — |
| | <u>4.9</u> | <u>0.1</u> |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倘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並無即時用於上述用途，則將以短期計息存款的形式存放於香港認可金融機構內。

所得款項淨額已經及將根據招股章程先前所披露的擬定用途予以動用。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董事會對本集團業務需求及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該時間表可能會根據本集團實際情況及市況作出變動。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適時就時間表的變動(如有)另行刊發公告，以向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

董事會確認，於本公告提供的補充資料並不會影響年報內所載的任何其他資料，且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年報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濠亮環球有限公司
主席
邵國樑

香港，二零二四年二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邵國樑先生、潘亮波先生及邵熾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郎繼錄先生、鄭嘉恩女士及鄭鶴鳴先生。

本公告包括之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在刊登之日起計將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最少保存七日，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bortex.com.cn」。